

## 瀚荃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

本公司「董事會績效管理辦法」明訂績效評估執行單位及董事評估方式及頻率(每年一次)。執行單位-董事長室於 1 月份向全體董事成員發出上一年度績效考核自評問卷，除執行單位評估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情形外，亦由各董事針對本身進行自評。執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，已將評估結果於 111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中報告。

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，涵蓋以下五大構面：

- 1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- 2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。
- 3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。
- 4、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。
- 5、內部控制。

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，涵蓋下列五大構面：

- 1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- 2、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。
- 3、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。
- 4、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。
- 5、內部控制。

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，涵蓋以下六大構面：

- 1、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。
- 2、董事職責認知。
- 3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- 4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。
- 5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。
- 6、內部控制。

本次評估董事會績效之綜合評語：董事會成員專才多元，於產、銷、人、發、財與資安領域皆能互補，充分發揮各自專長，並確實評估、監督、治理公司營運，與經營團隊之互動良好，整體運作順暢。

評估功能性委員會之綜合評語：審計委員會與薪資報酬委員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，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，有效增進董事會職能。

110 年度績效評估結果為「整體董事會績效屬有效運作」。